

宝鸡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文件

宝市运服发〔2026〕25号

宝鸡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关于 2025 年度全市驾培机构质量信誉考评 结果的通报

各道路运输服务机构、驾培机构：

为了进一步做好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全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经营行为，不断提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质量，促进道路运输高质量发展。按照省交通运输厅和市交通运输局对驾培机构 2025 年度质量信誉考评工作的要求，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组织人员对全市 40 所驾培机构的资格条件、教学管理、经营行为、服务质量、安全责任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评，现将考评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各道路运输服务机构、驾培机构对 2025 年度质量信誉考评

工作高度重视，按要求认真部署了相应的工作。全市大部分驾培机构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能够加强安全管理，落实安全责任，完善安全制度，坚持定期召开安全例会，全年全行业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二、存在问题

（一）日常监管存在薄弱环节。个别道路运输服务机构对校外训练场的管理不够严格，对不符合《关于规范驾培机构资格条件及外设教练场管理工作的通知》（宝运服发〔2023〕81号）文件要求的校外训练场也进行了备案。对辖区驾培机构的日常监管不够细致，对驾驶培训监管服务平台不够熟悉，未能及时针对预警信息排查原因并提醒驾校；对存量学员问题没有引起重视，数量底数不清，缺少相应的工作措施，未引导驾培机构切实将存量学员进行有效消化。

（二）内务管理仍需加强。个别驾培机构对质量信誉考评工作重视不够，考评资料不齐，档案缺失，工作停留在表面。教练员档案、教练车档案建立不规范，管理人员责任心不强，档案管理资料不全；部分驾培机构学员电子档案建立不全，教学日志未进行阶段性考评，内设机构未独立设置、布局不合理、标识不清楚、岗位职责未上墙公布。

（三）计时培训不规范。部分驾培机构未严格依照《培训教学与考试大纲》开展培训，在计时培训系统的使用中存在不规范问题，通过不科学的方式记录学时，甚至虚报、伪造培训数据，

直接导致学员培训质量下降。

（四）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个别驾培机构安全例会记录不完整，安全制度落实不到位，未明确安全生产管理组织机构、未按要求配备安全管理员，对教练员的安全教学疏于管理。未严格落实教学车辆管理制度，教学车辆报废未及时办理车辆报废手续，未按照要求每年向车籍所在地道路运输服务机构提交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

（五）服务意识有待提高。部分驾培机构服务意识不强，签订培训合同时未向学员详细解释收费项目及标准，导致收费、退费方面投诉增多；个别驾培机构处理投诉过程推诿扯皮，服务质量有待提升。

三、考评结果

本次共考评驾培机构 40 户，其中获得优秀的驾培机构 8 户，获得良好的驾培机构 23 户，合格驾培机构 9 户，具体名单如下：

（一）质量信誉考评为优秀的驾培机构（AAA 级）

- 1、宝鸡冶峰驾驶员培训学校
- 2、宝鸡秦通运输（集团）汽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 3、宝鸡市高新女子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4、岐山蔡家坡亨通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5、凤县凤诚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6、宝鸡市恒远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7、宝鸡市鑫源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8、眉县天和英立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二) 质量信誉考评为良好的驾培机构 (AA 级)

9、凤翔雍兴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0、千阳县红峰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11、宝鸡市振华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2、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13、宝鸡市秦龙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4、宝鸡雍诚安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5、岐山景远汽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6、眉县鹏翔安驾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7、宝鸡市鑫隆源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8、眉县华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19、岐山县昌兴机动车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20、宝鸡市宝运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汽车驾驶员培训

学校

21、陇县安成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22、眉县诚信驾校有限公司

23、凤翔吉祥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24、陇县益民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25、宝鸡市凌云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驾驶员培训学校

26、宝鸡市育才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7、麟游县麟龙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8、宝鸡市恒信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29、宝鸡市景华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0、宝鸡驰安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1、扶风县平安驾驶员培训学校

(三) 质量信誉考评为合格的驾培机构 (A 级)

32、宝鸡鸿运时代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3、宝鸡盈同智能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4、宝鸡市海泰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

校

35、宝鸡市晟迈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6、宝鸡市新天地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37、宝鸡市蓝天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38、宝鸡市四通帝海驾驶人培训有限公司

39、宝鸡市宝运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陈仓驾驶员培训

学校

40、宝鸡市千渭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四、考评结果运用

(一) 对 2025 年度全市驾培机构质量信誉考评结果在宝鸡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向全社会进行公告。

(二) 为树立榜样, 推动驾培行业转型升级。对考评结果为

优秀的冶峰、秦通、女子、亨通、凤诚、恒远、鑫源、天和英立驾校及担当有为、锐意拼搏，为全市驾培行业取得荣誉做出贡献的张乃权、卢建军、王军涛、杜白龙、詹曙利、徐晓斌等人在全市通报表彰，并授予“2025年度全市驾培行业质量信誉考评优秀单位”和“全市驾培工作先进个人”的称号。

五、工作要求

（一）各道路运输服务机构要严把市场准入关，严格审查驾培机构开业条件、外设训练场备案条件，训练场的面积、训练项目设置、场地教练车容量及培训人数上限等技术要求，督促驾培机构不断完善软硬件设施，切实提高培训服务能力。同时要清醒的认识到消化存量学员是应对行业风险隐患问题的有效措施，摸清辖区驾培机构存量学员底数，建立监管台账，督促驾培机构及时培训，形成管理闭环。

（二）各道路运输服务机构须严格遵照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驾驶员培训机构管理的通知》、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加强全市驾培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市运输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驾培机构计时培训系统应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执行：对未落实培训要求、伪造学时、减少培训项目和学时、伪造或篡改培训系统数据、违规发放培训结业证书、虚假宣传、扰乱市场、侵害学员合法权益等违规行为，依法依规查处。

（三）各驾培机构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做好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各类隐患防范措施。

施。按期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做到闭环管理,加强教学现场安全管理,做好各项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到位。要健全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和发展水平。

(四)各驾培机构要进一步提升服务意识,健全投诉处理机制。对于学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要进行记录,认真及时处理并回复,接受合理化建议,维护学员权益。对于转办的学员投诉及上级督办事件要及时处理,杜绝久拖不办、办而不结,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五)各道路运输服务机构要结合年度质量信誉考评工作,建立健全驾培机构质量信誉考评档案,加强辖区驾培机构的培训教学、服务质量、档案管理、安全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督导,促进我市驾培行业高质量发展。

宝鸡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2026年4月15日



